

申请人工智能领域获奖奖励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一)《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加快 IAB 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开管办〔2017〕77号)

(二)《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加快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细则》(穗埔科规字〔2019〕3号)

二、申请条件

(一)申请单位是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人工智能企业(机构)库在库企业;

(二)获奖奖项属于人工智能领域国家科技进步奖等国家级奖项或国际大奖,申请单位必须是该奖项的第一完成单位,且应为《实施意见》发布后的获奖奖项;

(三)国家级奖项的范围以《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规定为依据,国际大奖的范围由区科技部门根据委托的专业机构出具的意见进行确定;

(四)近3年在申报或承担国家、省、市和区等各级的科技计划项目中无不良信用记录。

三、申请时间

“政策兑现”窗口定期集中受理,具体时间以“政策兑现”窗口通知为准。集中受理事项以当批次规定的最后收件日作为正式收

件日期。

四、奖励标准

（一）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人工智能领域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的，给予200万元奖励；获得一等奖的，给予100万元奖励；获得二等奖的，给予50万元奖励。

鉴于《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和《科技部财政部关于调整国家科学技术奖奖金标准的通知》（国科发奖〔2019〕7号）对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等奖项分为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而《实施意见》和《实施细则》中对国家科技进步奖等奖项分为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进行奖励。为与上位法及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保持一致，对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等奖项的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对应《实施意见》和《实施细则》中的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奖励标准进行奖励，分别给予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奖励。获得其他国家级奖项的，参照国家科技进步奖的奖励标准，从最高奖级开始，按顺序对应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的奖励标准分别进行奖励。奖项已按照《上级科技奖励配套资助办事指南（黄金十条）》申请配套的，必须在申报表中明确并予以核减。

（二）作为第一完成单位获得经区科技主管部门委托专业机构认定的人工智能领域国际大奖的，给予获奖金额的100%奖励。获奖资金为外币类型的，折合人民币计算。

五、申请材料

以下申请材料一式一份，用A4纸装订成册并骑缝盖单位公章。除《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外，其他申请材料需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中扫描上传：

1. 《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事项材料清单》（该清单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预审通过后系统自动生成，请自行打印并在提交纸质材料时一并提交，经办人签名）；

2. 《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人工智能领域获奖奖励申请表》（该表包含承诺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原件**加盖单位公章；若委托代理人签名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一照一码”营业执照或机构法人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核原件**）；

4. 获奖证明材料，按如下 2 类提供：

（1）获得国家级奖励的证明材料：获奖证书及文件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获得国际大奖奖励的证明材料：获奖证书及（或）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核原件**）；资金到账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 黄埔区、广州开发区人工智能企业（机构）库入库批准文件（红头文件，打印首页和企业所在页并用**荧光笔划出单位名称**，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若单位名称与入库批准文件上的单位名称不一致，还需提供《工商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实质审核通过后，登录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资金拨付申请：

1. 《收款确认函》（加盖单位公章及财务专用章并上传**原件**的彩色扫描件；上传《收款确认函》之前，请务必确认系统中的单位

名称及银行账户等信息准确无误)。

2. 若单位信息有变更的, 需及时修改系统资料信息, 并上传《工商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企业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已加盖单位公章及财务章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等原件的彩色扫描件(若单位名称与《资金批复》的单位名称一致, 则无需提供)。

六、受理部门

广州开发区政策研究室“政策兑现”窗口(窗口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香雪三路3号广州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3楼C区349号窗口)

联系电话: 82114062

邮箱: zcdx@gdd.gov.cn

七、业务主管部门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技术局(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联系电话: 82118897、82111943(产业处)

八、受理时间

周一至周五: 上午: 8:30-12:00 下午: 1:30-5:00

(国家法定节假日按有关规定另行执行)

九、办理时限

21个工作日(形式审核时限: 5个工作日; 实质审核时限: 7个工作日; 资金拨付时限: 5+4个工作日)

(以上办理时限扣除法定节假日、公休日; 扣除组织专家评审论证、公示所需的时间以及与上级部门业务信息系统等区外部门的业务信息系统核实所需的时间; 其他需要扣除时限的特殊情况。)

十、办理流程

(一) 申请人访问<http://zcdx.gdd.gov.cn>登录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进行注册(已注册的省略此步骤)并下载填写打印《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人工智能领域获奖奖励申请表》。申请人在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注册通过后,申请事项预审。“政策兑现”窗口对事项预审通过后,申请人按照办事指南要求带齐纸质材料到“政策兑现”窗口递交,正式提出申请;“政策兑现”窗口经办人员对纸质材料进行初步审核后,予以收件。

(二) 对材料齐备的政策兑现申请,区政策研究室形式审核通过后,转送业务主管部门进行实质审核;对于形式审核未通过或需要补正申请材料的,5个工作日内通知申请人。

(三) 业务主管部门实质审核通过后,进行为期3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出具批复并转交政策研究室“政策兑现”窗口。

(四) 实质审核通过后,申请人登录广州开发区政策兑现服务信息系统在线办理资金拨付申请。

(五) 业务主管部门收到区政策研究室转交的资金拨付资料后统一办理资金核拨手续。

(六) 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办理资金拨付手续。